股票简称：*ST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4-087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进展及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10月26日，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湘潭中院”或“法院”）裁定受理龙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步高股份”）的重整申请。2023年11月8日，公司收到湘潭中院送达的（2023）湘03破16-1号《决定书》，湘潭中院指定步步高股份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及《关于法院指定管理人及准许公司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就公司重整进展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重整进展情况

步步高股份在管理人的监督下，根据湘潭中院裁定批准的《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稳步推进各项重整执行工作，包括将转增股票划转至重整投资人指定账户、向债权人出具《留债方案确认书》、向债权人及时、足额分配偿债资金和抵债股票，或将前述偿债资源提存至管理人账户等工作，确保公司能够在《重整计划》规定的执行期限内妥善、有序完成重整计划各项执行工作。

二、风险提示

根据《上市规则》第9.4.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者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现就公司存在的有关风险再次提示如下：

1、法院已裁定终止步步高股份及其十四家子公司重整程序，步步高股份及其十四家子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步步高股份或相关子公司不执行或不能执行重整计划，不执行或不能执行重整计划的公司将被宣告破产。如果步步高股份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4.17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步步高股份及相关子公司将在法院、管理人的指导和监督下，做好重整计划执行工作，最大程度保障债权人利益和股东权益，力争尽快完成重整工作，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2、2024年4月3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为负，且2023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七）款规定的情形“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30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5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瑞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85号）的核准，公司通过询价方式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9,098,949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18元，本次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9,999,974.82元，扣除本次非公开发行累计发生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2,516,152.9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87,483,821.8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23日到账，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喜验资2022Y00074号）。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248,748.38
加：其他注1	6.52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70,619.79
其中：以前年度投入	69,625.45
2024年1-6月投入	994.34
减：累计费用支出注2	0.76
加：累计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	7,146.29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注3	80,00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05,280.64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余额注4	101,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末余额	4,280.64

注1：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费中的证券登记费6.52万元已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减免，该部分资金仍存放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注2：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中不包括银行账户开户费、网银证书费、账户管理费、转账手续费等费用支出，单独列示。

注3：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注4：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注5：上述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下同。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22年7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瑞装备”）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市莱山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1	杰瑞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烟台开发支行	37050166666009888999	1,157.06	存续
2	杰瑞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1606022119200451268	345.22	存续
3	杰瑞装备	中国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211746600625	49.33	存续
4	杰瑞装备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853289	2,729.02	存续
5	杰瑞股份	招商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535902093110999	0.00	已注销
6	杰瑞股份	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	10000025775	0.00	已注销
7	杰瑞股份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937004010116850010	0.00	已注销
合计				4,280.64	-

注：公司存放于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账号：10000025775）、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烟台莱山支行（账号：937004010116850010）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以及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账号：535902093110999）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及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已办理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销户手续，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016、2023-040、2023-095号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及期末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办理银行	产品类型	本金	认购日	到期日	报告期收益
中国工商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3.7.28	2024.1.23	416.49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3.9.6	2024.3.1	191.64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4.1.29	2024.7.31	未到期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4.3.11	2024.9.11	未到期
中国建设银行烟台开发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3.7.24	2024.7.24	未到期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结构性存款	7,500.00	2023.8.7	2024.2.5	95.74
中国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300.00	2023.8.10	2024.8.9	未到期
	结构性存款	14,700.00	2023.8.10	2024.8.8	未到期
	结构性存款	3,920.00	2024.2.8	2024.8.5	未到期
	结构性存款	4,080.00	2024.2.8	2024.8.6	未到期
期末余额		101,000.00	报告期收益合计		703.87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油气技术服务项目。

公司2024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4.3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5,820.5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619.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5,820.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3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数字化转型一期项目	否	113,748.38	113,748.38	830.41	9,251.84	8.13%	2025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是	75,000.00	1,160.93	-	1,160.93	100.00%	2024年1月18日	0.00	不适用	是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0	60,000.00	-	60,043.09	100.07%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油气技术服务项目	否	-	75,820.50	163.93	163.93	0.22%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8,748.38	250,729.81	994.34	70,619.79	28.17%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数字化转型一期项目系公司对现有流程的升级、优化和改造，形成统一的数据管理、技术管理和应用管理架构，以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水平，提升效率，降低成本。本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2、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油气技术服务项目。 3、油气技术服务项目尚在建设中，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公司海外业务的快速增长，对公司在海外市场的产品交付能力、售后服务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海外业务本土化的需求日益紧迫。在海外新建产能，能够更好地满足海外客户对于交付周期及售后服务的需求，提升快速响应能力，缩短交付周期，同时使得销售、研发端口前移更加贴近市场，进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 因此，为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提高相关设备交付效率，考虑到境内外资金和设备的调度情况，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美国扩建设备生产车间、新建综合基地以及拟在中东地区新建生产基地，海外地区的产能扩建将会对公司产能形成有效补充。相应的，原募投项目在国内进行扩产计划紧迫程度有所下降，若按照原计划执行会造成公司产能重复配置进而产生产能闲置，资源浪费，给公司经营造成拖累，不利于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公司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油气技术服务项目。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098、2024-006号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2年8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和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同时，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对上述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054号公告。 2、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462.33万元，及支付发行费用301.70万元，共5,764.03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同时，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对上述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上述置换事项预先投入资金金额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对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中喜特审2022T00473号）。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065号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7月8日，公司提前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8亿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实际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保本型产品，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由公司及子公司循环使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041号公告。 2、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保本型产品，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由公司及子公司循环使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063号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现金管理理财收益703.87万元，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101,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或以现金管理方式集中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注1：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包括银行账户开户费、网银证书费、账户管理费、转账手续费等费用支出。

注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中包含"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结息款补流43.11万元。

注3：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合计250,729.81万元，较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48,748.38万元增加1,981.43万元，原因是原募投项目利息和理财收益1,981.65万元减去手续费0.22万元后的余额全部转入新募投项目。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油气技术服务项目	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75,820.50	163.93	163.93	0.22%	2025年12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75,820.50	163.93	163.93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的原因： 公司海外业务的快速增长，对公司在海外市场的产品交付能力、售后服务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海外业务本土化的需求日益紧迫。在海外新建产能，能够更好地满足海外客户对于交付周期及售后服务的需求，提升快速响应能力，缩短交付周期，同时使得销售、研发端口前移更加贴近市场，进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 因此，为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提高相关设备交付效率，考虑到境内外资金和设备的调度情况，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美国扩建设备生产车间、新建综合基地以及拟在中东地区新建生产基地，海外地区的产能扩建将会对公司产能形成有效补充。相应的，原募投项目在国内进行扩产计划紧迫程度有所下降，若按照原计划执行会造成公司产能重复配置进而产生产能闲置，资源浪费，给公司经营造成拖累，不利于全体股东利益，因此公司终止新能源智能压裂设备及核心部件产业化项目。 实施油气技术服务项目的原因： 随着国家能源安全战略深入落实，我国油气勘探开发力度逐步提升，推动油气增储上产；并且深入推进页岩革命，推动页岩气实现二次跨越发展、页岩油成为原油稳产的战略接替，这也给国内油气行业带来机会，带动油气技术服务需求不断提升。同时国际原油价格处在相对高位，全球油气市场较为活跃，海外油气技术服务需求增大。包括阿联酋、沙特阿拉伯在内的中东地区是"一带一路"重要的节点，也是公司实施国际化战略的重要市场。近年来，阿联酋、沙特阿拉伯等中东国家均加大在油气领域的投入力度，并开始探索非常规油气资源的勘探开发，对油气技术服务需求不断提升。 公司实施本次油气技术服务项目，可以扩大公司油气技术服务海外市场规模，满足中东市场对于相关油气技术服务的需求，适应不同地区和不同工况下的作业要求，助力公司油气技术服务业务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基于上述情况，海内外市场对包括压裂酸化服务、连续油管服务等一体化油气技术服务需求持续增加。公司亟需加强自身油气技术服务能力建设，以满足油气技术服务业务对服务队伍的数量、设备配置以及作业能力的迫切需求。综合上述实际经营状况以及公司长期战略规划考虑，为减少产能浪费，避免重资产闲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未来效益的稳步增长，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境内扩产计划，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全部变更为油气技术服务项目，以加强自身油气技术服务能力建设。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098、2024-006号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项目尚在建设中，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产生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6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提案，公司定于2024年9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集人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现场会 2024年9月26日 下午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6日上午9:15至2024年9月2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0日。

7、出席对象：

（1）2024年9月20日（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4年9月2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1）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注：（1）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8月28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以上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预约登记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先通过电话方式，告知股东的姓名、证券账号等信息进行预登记。同时将相关证件通过传真、邮件或信函方式送至公司。出席时请携带原件及对应的复印件进行现场登记。

2、现场登记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可以将身份证正反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复印在一张A4纸上】。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23日、2024年9月24日（9:00-11:00、14:00-16: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5号公司证券部。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翔

联系电话：0535-6723532

联系传真：0535-6723172

联系邮箱：zqb@jereh.com

（五）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附件1：授权委托书样式

附件2：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　　作为杰瑞股份（002353）的股东，兹授权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在会议上代表本公司/本人行使表决权，并按以下投票指示进行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说明：委托人可在"同意"、"弃权"或"反对"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填写其它标记、漏填或重复填写的无效。

本委托书自签发之日生效，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附件2：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53"，投票简称为"杰瑞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9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2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26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023,855,833股剔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6,156股后的1,023,849,6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杰瑞股份	股票代码	0023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曲宁	宋翔	
办公地址	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5号	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5号	
电话	0535-6723532	0535-6723532	
电子信箱	zqb@jereh.com	zqb@jere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57,098,829.99	5,420,162,262.70	-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8,307,086.00	1,043,150,114.59	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9,437,670.19	1,017,367,033.36	-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0,971,415.49	-510,714,931.28	307.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3	3.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3	3.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2%	5.87%	-0.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566,805,510.87	31,776,572,493.51	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738,570,731.31	19,321,272,001.38	2.1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5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伟杰	境内自然人	18.97%	194,232,534	145,674,400	不适用	0	
王坤晓	境内自然人	13.00%	133,103,189	99,827,392	不适用	0	
刘贞峰	境内自然人	10.68%	109,353,535	82,015,151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2%	108,781,197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2.44%	25,000,000	0	不适用	0	
吴秀武吴秀武	境内自然人 境内自然人	0.72% 0.72%	7,363,0007,363,000	00	质押	6,500,000	
					冻结	8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7,051,249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6,448,400	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0.61%	6,220,023	0	不适用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境外法人	0.55%	5,615,27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为保持公司控制权稳定，2009年11月1日，孙伟杰、王坤晓和刘贞峰签订《协议书》，约定鉴于三方因多年合作而形成的信任关系，三方决定继续保持以往的良好合作关系，相互尊重对方意见，在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中保持一致意见。该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三方均为公司股东期间始终有效。（2）股东孙伟杰与股东刘贞峰之间存在亲属关系；股东刘贞峰与股东吴秀武之间存在亲属关系。（3）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